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TUS**  
**ALTUS HOLDINGS LIMITED**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9)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浩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4	59,666	77,655
其他收入	6	4,464	132
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增加淨額		(5,272)	19,439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		27	(596)
物業開支		(15,411)	(11,711)
行政及經營開支		(34,693)	(42,29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9	19
財務成本	7	(4,900)	(5,886)
稅前利潤		3,920	36,754
所得稅開支	8	(2,470)	(6,065)
年度利潤	9	1,450	30,68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4,451	(15,695)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2)	—
於聯營公司清盤時撥回匯兌儲備		—	(1)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468)	332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981	(15,364)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5,431	15,325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494	29,746
非控股權益		956	943
		<u>1,450</u>	<u>30,68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39	14,443
非控股權益		1,592	882
		<u>5,431</u>	<u>15,325</u>
		港仙	港仙
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呈報盈利)			
— 基本	11	<u>0.06</u>	<u>3.72</u>
— 攤薄	11	<u>0.06</u>	<u>3.70</u>
每股盈利(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扣除 已繳納遞延稅項的淨影響)(每股基礎盈利)			
— 基本	11	<u>0.94</u>	<u>1.65</u>
— 攤薄	11	<u>0.93</u>	<u>1.6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1,440</b>	42,600
投資物業及在建投資物業		<b>638,521</b>	600,44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393</b>	–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金融資產	13	<b>1,491</b>	4,049
會籍		<b>1,718</b>	1,718
遞延稅項資產		<b>1,505</b>	–
使用權資產		<b>61</b>	–
預付款項	14	<b>256</b>	50
		<b>685,385</b>	648,859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b>4,841</b>	7,430
存放於財務機構的存款		<b>642</b>	9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9,441</b>	38,281
		<b>44,924</b>	46,640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b>12,165</b>	10,758
租賃負債		<b>63</b>	–
應付稅項		<b>4,404</b>	3,226
有抵押銀行借款		<b>66,916</b>	56,023
		<b>83,548</b>	70,007
流動負債淨額		<b>(38,624)</b>	(23,3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646,761</b>	625,492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款		150,923	133,824
衍生金融工具		667	1,089
其他應付款項－租戶按金－一年以上	15	1,511	2,110
遞延稅項負債		27,466	25,430
		<u>180,567</u>	<u>162,453</u>
		<u>466,194</u>	<u>463,03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8,000	8,000
儲備		443,774	442,6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1,774	450,683
非控股權益		14,420	12,356
		<u>466,194</u>	<u>463,039</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 溢價 (附註i)	其他 儲備 (附註ii)	投資重 估儲備	股東 出資 (附註iii)	股份獎 勵儲備 (附註iv)	匯兌 儲備	保留 利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8,000	71,288	98,812	627	10,790	319	(16,727)	277,574	450,683	12,356	463,039
年度利潤	-	-	-	-	-	-	-	494	494	956	1,450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 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附註13)	-	-	-	(468)	-	-	-	-	(468)	-	(468)
—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	(2)	-	(2)	-	(2)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3,815	-	3,815	636	4,451
	-	-	-	(468)	-	-	3,813	-	3,345	636	3,981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468)	-	-	3,813	494	3,839	1,592	5,431
股東出資	-	-	-	-	529	-	-	-	529	-	529
回購及註銷股份	(24)	(655)	-	-	-	-	-	-	(679)	-	(679)
就股份獎勵歸屬股份(附註12)	24	803	-	-	-	(827)	-	-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25)	-	-	-	-	-	(25)	(2,595)	(2,620)
出售於一家附屬公司的部分 權益而不失去控制權	-	-	32	-	-	-	-	-	32	3,312	3,34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12)	-	-	-	-	-	755	-	-	755	-	755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245)	(245)
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	(3,360)	(3,360)	-	(3,36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	71,436	98,819	159	11,319	247	(12,914)	274,708	451,774	14,420	466,194

##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股東出資	股份獎勵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ii)	(附註iv)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原列)	8,000	71,288	98,812	241	9,008	-	(1,092)	251,428	437,685	14,323	452,008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	-	-	54	-	-	-	-	54	-	54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u>8,000</u>	<u>71,288</u>	<u>98,812</u>	<u>295</u>	<u>9,008</u>	<u>-</u>	<u>(1,092)</u>	<u>251,428</u>	<u>437,739</u>	<u>14,323</u>	<u>452,062</u>
(經重列)											
年度利潤	-	-	-	-	-	-	-	29,746	29,746	943	30,68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附註13)	-	-	-	332	-	-	-	-	332	-	332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5,634)	-	(15,634)	(61)	(15,695)
—於聯營公司清盤時撥回匯兌儲備	-	-	-	-	-	-	(1)	-	(1)	-	(1)
	<u>-</u>	<u>-</u>	<u>-</u>	<u>332</u>	<u>-</u>	<u>-</u>	<u>(15,635)</u>	<u>-</u>	<u>(15,303)</u>	<u>(61)</u>	<u>(15,364)</u>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332	-	-	(15,635)	29,746	14,443	882	15,325
股東出資	-	-	-	-	1,782	-	-	-	1,782	-	1,78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12)	-	-	-	-	-	319	-	-	319	-	31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	-	(1,220)	(1,220)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500)	(500)
向非控股股東歸還資本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	-	-	(1,129)	(1,129)
	<u>-</u>	<u>-</u>	<u>-</u>	<u>-</u>	<u>-</u>	<u>-</u>	<u>-</u>	<u>(3,600)</u>	<u>(3,600)</u>	<u>-</u>	<u>(3,60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u>	<u>71,288</u>	<u>98,812</u>	<u>627</u>	<u>10,790</u>	<u>319</u>	<u>(16,727)</u>	<u>277,574</u>	<u>450,683</u>	<u>12,356</u>	<u>463,039</u>

附註：

- (i) 股份溢價指i)股東出資與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額，ii)回購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與股本減少金額之間的差額及iii)於股份歸屬日期，股本增加金額與股份獎勵儲備扣除額之間的差額。股份溢價可予分派。
- (ii)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i)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集團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面值與本集團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及(ii)非控股權益所調整金額與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不會導致失去或取得控制權）所產生的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兩者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iii) 該金額指最終控股公司Kinley-Hecico Holdings Limited（「**KHHL**」）承擔的僱員福利。
- (iv) 該金額指表彰及獎勵彼等之貢獻的福利，由本公司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合併及修訂)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永和街21號。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及物業投資。其附屬公司作為tokumei kumiai投資者與稱為tokumei kumiai營運商的多家日本有限公司(為物業持有公司)訂立日本tokumei kumiai安排(「TK協議」)，以投資日本物業。

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KHHL。KHHL被視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lying Castle Limited於本公司擁有權益。KHHL由兩名人士(即陳潔麗女士及Landmark Trust Switzerland SA)最終控制，信託受益人為葉天賜先生及林葉天慧女士。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呈列。除該等在日本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日圓「日圓」)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

##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 持續經營

雖然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約38,6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董事經考慮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可用銀行融資約51,500,000港元後，信納本集團可於來年維持流動性。

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承擔。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屬適當。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含倘本公司無法持續經營而進行的可能屬必要的任何賬面值調整以及資產及負債的重新分類。

##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所變動以及下文概述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有所調整。

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租賃會計處理引入全新或經修訂規定。其就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重大調整，包括移除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差異及規定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與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相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大致維持不變。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則作為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的調整（倘適用）。比較資料未經重列且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繼續呈報。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選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豁免安排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的評估，並僅就先前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概不重新評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並非識別為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僅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及剩餘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除外）。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以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增量借貸率貼現。適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率為4.0%。

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進行計量，並根據所有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約300,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約300,000港元。對權益於年初的結餘並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當日）使用增量借貸率貼現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差額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315
使用增量借貸率貼現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307
分析為：	
即期部分	244
非即期部分	63
	307

#### 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本集團亦已使用該準則所允許的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於計量首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已資本化租賃項下的已付租金分拆為其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份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處理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方式，而並非如同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經營租賃的情況下作為經營現金流出。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現金流量表內現金流量的列報會產生微不足道的變動。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租賃所有投資物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於過渡時作出任何調整，惟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將該等租賃入賬，而比較資料並未重列。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政策大致保持不變。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經修訂概念框架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就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收入

收入指就於年內提供服務及出租投資物業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於年內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服務線細分：		
企業融資服務收入	21,967	40,885
其他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固定租賃款項(附註)	37,699	36,770
	<b>59,666</b>	<b>77,655</b>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企業融資服務產生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予以確認。

附註：本集團的淨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37,699	36,770
就於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 直接經營開支(計入物業開支)(附註)	(15,411)	(11,711)
淨租金收入	<b>22,288</b>	<b>25,059</b>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發生City Court Suginami火災事故後的維修開支已獲計入，其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保險公司賠款抵銷，作為本公告附註6所載的其他收入。

##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達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約為1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900,000港元）。該金額指預期於未來將自多個委聘項目予以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於服務完成時確認該項收入。誠如管理層所評估，預期收入約11,200,000港元及約2,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1,800,000港元及1,100,000港元）將分別於一年內及一年後確認。

##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董事，匯報的資料專注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別。主要經營決策人所識別的經營分部概無在達致本集團的可申報分部時匯總。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企業融資服務 — 提供企業融資服務，包括保薦、財務顧問及合規顧問服務；及
- (ii) 物業投資 — 出租投資物業作住宅及商業用途。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企業融資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收入及分部收入	<u>21,967</u>	<u>37,699</u>	<u>59,666</u>
業績			
分部利潤	<u>9,400</u>	<u>14,976</u>	24,376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18,5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9
財務成本			<u>(1,922)</u>
稅前利潤			<u>3,920</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企業融資 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收入</b>			
外部收入及分部收入	40,885	36,770	77,655
<b>業績</b>			
分部利潤	21,800	39,209	61,009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21,9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9
財務成本			(2,278)
稅前利潤			36,754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分部所賺取而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若干財務成本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匯報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計量。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企業融資服務	1,767	5,669
物業投資	641,582	601,973
總分部資產	643,349	607,642
未分配	86,960	87,857
總資產	730,309	695,499

#### 分部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企業融資服務	427	230
物業投資	174,371	155,689
總分部負債	174,798	155,919
未分配	89,317	76,541
總負債	264,115	232,460

就監管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會籍、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存放於財務機構的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公司資產則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應付稅項、若干有抵押銀行借款、衍生金融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則除外。

## 主要服務收入

本集團按各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保薦服務	10,829	30,138
財務顧問服務	5,255	6,727
合規顧問服務	5,259	3,516
其他企業融資服務	624	504
	<u>21,967</u>	<u>40,885</u>
租金收入	37,699	36,770
	<u>59,666</u>	<u>77,655</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日本。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除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會籍、遞延稅項資產、預付款項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外）的資料乃按資產地區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23,906	42,820	123,501	129,300
日本	35,760	34,835	556,521	513,742
	<u>59,666</u>	<u>77,655</u>	<u>680,022</u>	<u>643,04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6	14
保險公司賠款(附註)	2,732	—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10	118
匯兌收益淨額	72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44	—
	<u>4,464</u>	<u>132</u>

附註：該金額主要包括於上一年自保險公司收取一次性賠償，該賠償與位於日本的一項投資物業發生的火災有關。

##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		
有抵押銀行借款	4,892	5,886
租賃負債	8	—
	<u>4,900</u>	<u>5,886</u>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63	910
日本企業所得稅	47	89
日本預扣稅	1,939	1,939
	<u>2,249</u>	<u>2,938</u>
遞延稅項	221	3,127
	<u>2,470</u>	<u>6,06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的利潤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稅率為16.5%。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本集團香港其他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日本企業所得稅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本企業所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33.58%(二零一九年：33.59%)計算。然而，就TK協議而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日本附屬公司的適用日本預扣稅稅率為20.4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日本預扣稅乃按日本附屬公司的已分派收入的20.42%計算得出。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9. 年度利潤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已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3,597	14,22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8	462
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u>14,035</u>	<u>14,691</u>
董事薪酬	7,986	7,458
核數師薪酬	750	9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6	1,3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6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購股權	529	1,782
－ 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定義見下文)	755	31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2	2,511
建議將本公司股份轉板至聯交所主板 (「建議轉板」)上市的有關開支	323	2,030
匯兌虧損淨額	–	375
就租賃辦公室物業已付經營租賃(附註)	不適用	24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辦公室物業租金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予以披露。

##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600,000港元(每股0.2港仙)及特別股息160,000港元(每股0.02港仙)，以及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1,600,000港元(每股0.2港仙)。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800,000港元(每股0.1港仙)，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600,000港元(每股0.2港仙)及特別股息400,000港元(每股0.05港仙)，及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1,600,000港元(每股0.2港仙)。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 (a)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	799,853	800,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 (定義見下文)	<u>5,605</u>	<u>3,09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805,458</b></u>	<u><b>803,090</b></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2,390,000股普通股。購回該等普通股支付的總額約為700,000港元。所有回購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註銷。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 (定義見下文) 歸屬時向有關僱員發行2,390,000股普通股。有關詳情載於公告內的附註12。

### (b) 呈報盈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u><b>494</b></u>	<u><b>29,746</b></u>

### (c) 基礎盈利

為評估本集團的基礎表現，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礎利潤計算，不包括投資物業估值變動的淨影響。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494	29,746
投資物業公允值扣除已繳納遞延稅項減少 / (增加)	<u>7,008</u>	<u>(16,539)</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採用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基礎利潤)	<u><b>7,502</b></u>	<u><b>13,207</b></u>

## 12. 股份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本集團兩名僱員訂立授出契據（「契據」），據此，本公司授出合共4,8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獎勵（「二零一八年授出股份」）（該等股份入賬列作繳足及作為授予本集團有關僱員之激勵性花紅）（「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其中一名僱員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故為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另一名僱員為一名獨立第三方。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契據獲批准並通過一項特別授權，以授權董事就已授出的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4,8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內，二零一八年授出股份中的2,240,000股已歸屬，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該2,24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發行予有關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董事會已議決向九名承授人有條件獎勵合共1,940,000股（「二零一九年授出股份」）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其中一名獲授75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的承授人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關連授出」）。其他獲授1,19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的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選定僱員授出」），並為獨立第三方。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之通函。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關連授出之股份獎勵授出契據已獲批准並向董事授出一項特別授權，以就關連授出配發及發行最多75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另一項特別授權已向董事授出，以就選定僱員授出配發及發行最多1,19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內，二零一九年授出股份中的150,000股已歸屬，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該1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發行予有關僱員。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約800,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項下共計4,350,000股本公司新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授出及未歸屬（二零一九年：4,800,000股）。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之公告。

## 13. 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指定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股本工具		
— 上市	1,254	3,800
— 非上市	237	249
總計	<u>1,491</u>	<u>4,049</u>

上述非上市股本工具指於日本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所發行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上市股本工具投資指於香港上市公司證券的投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相反，彼等乃持作中長期策略用途。因此，董事已選擇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原因為彼等認為，確認該等投資於損益反映的公允值的短期波動與為長期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其長遠潛在表現的策略不符。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a) 貿易應收款項於開具發票時到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其乃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而呈列。其亦代表於報告期末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30日內	1,334	2,124
— 超過30但60日內	4	1,567
— 超過60但90日內	180	1,227
— 超過90但180日內	-	526
	<u>1,518</u>	<u>5,444</u>

-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結餘	2,511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	2,511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948)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544)	-
	<u>41</u>	<u>2,511</u>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經簡化方式計量全期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記錄及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個別估計，並根據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特定的因素、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目前及預測狀況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

由於若干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及遭拖欠，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期預期信貸損失一信貸額250萬港元已記作減值及已確認。於上述減值金額中，約150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回，債務人已經以現金清算該筆款項。

由於有資料顯示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故本集團已撇銷貿易應收款項約1,000,000港元。

- c)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金	145	193
預付款項	2,043	1,157
其他應收款項	1,391	686
	<u>3,579</u>	<u>2,036</u>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乃參考過往違約經驗及其於報告日期的財務狀況及行業整體經濟狀況而個別估計。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發生重大變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的內部信貸評級被認為良好。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6	101
其他應付款項	13,560	12,767
	<u>13,676</u>	<u>12,868</u>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即期部分	12,165	10,758
非即期部分	1,511	2,110
	<u>13,676</u>	<u>12,868</u>

貿易應付款項於收到發票時到期。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所有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為30日內。本集團已就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內結算制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法定股本	5,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800,000,000	8,000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2,390,000)	(24)
已配發股份 (附註12)	2,390,000	2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u>800,000,000</u>	<u>8,000</u>

## 17. 關連方交易

### (a) 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下列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KK Ascent Plus	聯繫人	已付資產管理費	418	—
		已付擔保費	128	—
			<u>546</u>	<u>—</u>

以上交易乃按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間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1,629	11,19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190	2,102
退休福利	114	114
	<u>12,933</u>	<u>13,411</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而釐定。

## 18. 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建築投資物業已訂約但未有於 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u>—</u>	<u>1,376</u>

## 營運回顧及財務回顧

### 營運回顧

本集團專注於企業融資及物業投資。就企業融資而言，本集團主要向其客戶提供保薦、財務顧問及合規顧問服務。就物業投資而言，本集團投資於日本及香港的房地產及由此取得租金收入。

### 企業融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企業融資服務收入約2,200萬港元，較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減少46.3%。本集團的企業融資服務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企業融資		有效 委聘項目 數量 (附註)	企業融資		有效 委聘項目 數量 (附註)
	服務收入	所佔		服務收入	所佔	
	收入	百分比	收入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保薦	10,829	49%	7	30,138	74%	13
財務顧問	5,255	24%	38	6,727	16%	39
合規顧問	5,259	24%	12	3,516	9%	8
其他	624	3%	6	504	1%	5
總計	<u>21,967</u>	<u>100%</u>		<u>40,885</u>	<u>100%</u>	

附註：有效委聘項目指有關財政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的企業融資委聘項目。其不包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浩德融資有限公司於本公司建議轉板擔任聯席保薦人，以及擔任本公司財務顧問所收取的集團內部收入。

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保薦委聘項目收入減少，與有效委聘項目數量減少相符。在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有效保薦委聘項目中，創世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49）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上市，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td.（股份代號：1949）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上市，利華控股集團（股份代號：1346）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上市。在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期間，其他有效委聘項目（其中包括）在等候監管機構審批或在準備提交上市申請。其中一項有效委聘項目已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失效及終止，同時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亦獲得相對較少的新保薦委聘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儘管有效委聘項目數量與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數量相若，但由於委聘項目的平均價格下降，導致財務顧問委聘項目收入減少約21.9%。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保薦及財務顧問委聘項目收入減少部分被合規顧問委聘項目收入增加所抵銷，這與有效委聘項目數量增加相一致。其他服務收入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略有增加，原因是有效委聘項目數量增加，尤其是擔任發行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上市代理數量增加。

## 物業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投資組合為日本的25處投資物業及香港的1處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投資物業組合貢獻的租金收入約為3,770萬港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位於香港中環永和街21號的主要營業地點亦為本集團所有，此物業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 日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日本的投資物業概況如下所示：

物業名稱	地區	可出租 淨面積 (平方呎)	單位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財政年度 平均入住率 (按收入)
1. Ark Palace Hiragishi	札幌	14,485	54	402	396	92%
2. Kitano Machikado GH	札幌	1,572	8	45	47	100%
3. LC One	札幌	6,582	26	139	139	97%
4. Libress Hiragishi	札幌	11,554	36	184	184	98%
5. Nouvelle 98	札幌	13,790	38	231	232	93%
6. Rakuyukan 36	札幌	18,046	38	316	316	100%
7. Relife GH <sup>(附註1)</sup>	札幌	750	6	33	11	100%
8. Shinoro House GH	札幌	918	6	36	35	100%
9. South 1 West 18 Building	札幌	15,529	37	275	272	94%
10. T House	札幌	6,751	24	146	142	97%
11. Tommy House Hiragishi	札幌	8,782	28	161	159	87%
12. Uruoi Kawanone	札幌	15,930	65	664	656	97%
13. White Building A & B	札幌	13,523	55	239	236	100%
14. City Court Suginami	函館	13,640	44	207	206	66%
15. Azabu Sendaizaka Hills	東京	12,046	7	1,430	1,410	93%

物業名稱	地區	可出租 淨面積 (平方呎)	單位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三月三十一日 的估值 百萬日圓	財政年度 平均入住率 (按收入)
16. Azabu Juban Crown Building	東京	2,248	5	248	248	94%
17. Residence Motoki	福岡	11,992	12	294	288	100%
18. Wealth Fujisaki	福岡	7,390	10	173	173	88%
19. Rise Shimodori EXE	熊本	14,159	35	485	481	98%
20. Rise Fujisakidai	熊本	13,891	36	415	411	92%
21. Rise Kumamoto Station South	熊本	10,116	20	212	209	96%
22. Rise Shimodori	熊本	13,619	36	458	458	95%
23. Kagoshima Tenmonkan Building	鹿兒島	6,541	1	548	548	100%
24. KD Shinshigai Building	熊本	4,463	3	275	不適用	100%
25. Wisteria-S <sup>(附註2)</sup>	札幌	5,997	19	146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Relife GH的建造工程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完成。此物業建造在一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被收購的土地上。其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僅為該片土地的價值，而其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則為該物業（包括該片土地）的價值。該物業之前稱為Kiyota 7-3。
2. 該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才被收購；因此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無法獲得其入住情況資料。

除了Kagoshima Tenmonkan Building及KD Shinshigai Building只作零售物業外，本集團在日本的投資物業一般用作住宅用途。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所有關鍵時刻於EXE Rise Shimodori Investor Ltd持有90%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本集團以約3,620萬日圓自其當時的少數股東收購EXE Rise Shimodori Investor Ltd的10.0%股權。隨著向EXE Rise Shimodori Investor Ltd整體注資約1億日圓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以約4,620萬日圓出售10%股權予另一投資者。由於上述收購及出售，本集團於EXE Rise Shimodori Investor Ltd的股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保持在90.0%。有關上述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的公告。

## 香港

在香港的投資物業是位於中環都爹利街的一個辦公單位，其可出售面積約為2,267平方呎。該物業已在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被出租。該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為8,200萬港元。

## 財務回顧

### 營運業績回顧

關於本集團營運業績的若干項目載列如下。

####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約5,970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錄得約7,770萬港元，降幅為23.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企業融資分部收入下降，企業融資服務收入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4,090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2,200萬港元，降幅為46.3%。

#### 企業融資

企業融資服務收入降幅46.3%，主要由於保薦收入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3,010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1,080萬港元。保薦收入減少乃由於部分委聘項目已完成或終止導致有效委聘項目數量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減少，而獲得的新保薦委聘項目數量亦有所減少。我們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的財務顧問委聘項目數量收入亦有減少，乃由於儘管有效委聘項目數量與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數量相若，但委聘項目的平均價格下降所致。

上述的影響部分由合規顧問服務收入增加所抵銷，合規顧問服務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有效合規顧問委聘項目數量有所增加。

#### 物業投資

物業投資收入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增加，主要由於物業投資組合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增加Relife GH及KD Shinshigai Building，令源自日本的租金收入增加。整體而言，日本物業的入住率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96.7%略降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94.3%，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City Court Suginami火災事故的不利影響，大部分租戶於火災後搬離了City Court Suginami。受事故影響範圍的維修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完成，新租戶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遷入。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物業開支1,540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1,170萬港元有所增加。物業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火災事故後對City Court Suginami的維修開支所致，有關開支以保險賠償支付（詳情載於「其他收入」一段）。

同時，香港物業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已完全租出。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10萬港元增至約450萬港元，乃由於(i)與上述City Court Suginami火災事故有關的保險賠償約250萬港元；及(ii)與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約150萬港元所致。

## 投資物業公允值淨減少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淨額53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淨額1,940萬港元)。尤其是我們於中環都爹利街的香港投資物業，錄得470萬港元公允值減少。於日本，物業公允值減少主要是由於KD Shinshigai Building的公允值減少約240萬港元所致。

## 行政及經營開支

行政及經營開支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4,230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470萬港元。該減少乃由於(i)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有關建議轉板的非經常性開支大幅減少至約3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200萬港元)；(ii)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大幅減少，為2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為250萬港元；(iii)與購股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180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50萬港元；及(iv)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差旅及廣告開支有所減少，為80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為230萬港元。

## 年度純利

本集團的稅後利潤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的約3,070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150萬港元。稅後利潤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收入水平下降及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淨額所致，但部分被(i)有關建議轉板的非經常性開支減少，(ii)利息開支減少，及(iii)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2萬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250萬港元)所抵銷。

若扣除投資物業估值變動的淨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基礎純利約750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則錄得基礎純利約1,320萬港元。

基礎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企業融資服務收入減少所致。上述減少部分被(i)保險賠償及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令其他收入由約10萬港元增至約450萬港元；及(ii)其他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4,230萬港元減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3,470萬港元所抵銷。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經營主要由股東的股權、銀行貸款及營運產生的現金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4,924	46,640
流動負債	83,548	70,007
流動比率(倍) <sup>(附註1)</sup>	0.5	0.7
資本負債比率(%) <sup>(附註2)</sup>	46.7	41.0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約3,860萬港元及2,340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作出更多借款用作營運資金所致。

董事信納本集團可維持流動性。詳情載於本公告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46.7%，相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41.0%。資本負債比率升高乃由於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總額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898億港元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178億港元。增加的銀行借款用於收購日本物業KD Shinshigai Building及Wisteria-S。

### 現金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94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30萬港元），其中約3,090萬港元以日圓持有，存放於香港及日本的持牌銀行。

### 外匯匯率及利率風險

為應對外匯匯率風險，本集團監督其債務貨幣與(i)抵押資產；及(ii)其業務活動所得償債收入貨幣的匹配。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以日本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償還或以該等物業為抵押的貸款乃以日圓計值，並以日圓計值的源自日本的收入償還；與此同時，以香港物業（作投資及自用）為抵押的貸款乃以源自香港的收入（以港元計值）償還。

為緩解與日本部分浮息借貸有關的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已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有效固定利率之手段。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與該等借款有關的未償還款項總額約為3,11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640萬港元）。

## 銀行借款

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總額從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898億港元增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178億港元。該等貸款按介乎1.09%至5.21%的固定及浮動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約為7,67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600萬港元），按浮動利率計算。若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淨額的影響，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基礎利息覆蓋率為2.9倍（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9倍）。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i)香港的兩處物業；及(ii)所有日本物業（Kitano Machikado GH、Rakuyukan 36、Relife GH及Shinoro House GH除外）已抵押予香港及日本的銀行及財務機構，以向該等銀行及財務機構取得貸款。

## 資本承擔／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約140萬港元）。

## 展望

### 企業融資

在新冠肺炎疫情空前爆發且在編撰本公告時仍持續在全球蔓延的背景下，預計香港金融市場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將持續出現波動。雖然全球金融市場從二零二零年三月的低位強勁反彈，但對實體經濟的負面影響才剛開始浮現。商業運作的不確定性後果以及潛在的第二波疫情的風險，將打擊潛在客戶尋求在香港上市或進行企業交易活動的意願及能力。與此同時，中美貿易爭端持續及近期香港社會動盪的風險持續升溫。

即便如此，財務顧問服務反而成為這動盪時刻中的亮點，尤其是涉及債務重組及併購交易，此乃由於估值下滑有利於市場參與者提出全面收購及私有化。

由於政府為應對新冠肺炎傳播採取居家辦公安排及全球旅遊限制等措施，本集團與其他專業機構一樣，正在適應此等新商業運作模式。特別是，儘管對商務旅遊的限制暫時性地影響我們於香港境外的盡職調查；但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作好準備運用科技與數碼化作為發掘客戶的另一種渠道，以擴大業務範圍。

鑒於上述不確定因素影響以及市場競爭加劇，董事預計我們的企業融資服務交易量將受到嚴重影響，本集團於未來季度的表現將繼續面臨挑戰。放眼未來，管理層將繼續充分利用其業務網絡及關係尋找並留住客戶，同時執行審慎的風險管理制度來管理本集團面對的風險，為其股東及投資者爭取最高回報。

## 物業投資

去年，新冠肺炎疫情及社會動盪打擊了整體商業氛圍，香港商業物業市場呈逐步下跌的趨勢。本集團位於香港中環的投資物業的租賃期限為二零二零年六月，現有租戶已表示無意續租。本集團已簽訂新租戶，租金水平則低於舊合約租金，原因為中環商業物業疲弱的租賃市場。

在日本，儘管住宅單位的入住率及租金未受到疫情影響，但若干商業單位租戶已要求減租或延期交租。談判仍在進行，但結果可能將在短期內對本集團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就其物業投資業務之策略為透過擴展及多元化其物業組合保持及促進經常性收入流。董事亦將繼續尋求適當的投資機遇，以符合本集團在日本提供團體之家和護理之家的開發策略。董事預期，受住宅租金收入（構成本集團源自日本投資物業組合收入的主要部分）穩定的支持，本集團投資物業組合所產生的收入於未來的財政年度基本保持穩定。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每股股份0.1港仙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0.2港仙及特別股息0.02港仙）。提議的末期股息（如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本公司的股份將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起進行除息交易。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過戶登記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於暫停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正式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支付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就建議末期股息權利而言，所有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進行登記。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6名員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1名)。本集團薪酬政策乃考慮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責任、經驗、技能、需付出的時間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而制定。其僱員依據各自的表現、市場狀況、本集團的整體利潤及可資比較市場水準，收取月薪及酌情花紅。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股份獎勵、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其他津貼及福利。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企業管治作為創造股東價值關鍵因素之一的重要性。本公司亦致力達至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本公司問責。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守則條文。

據董事會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GEM購回2,39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70萬港元。董事認為，回購股份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月份	普通股 數量	每股股份 所支付之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 所支付之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1,340,000	0.295	0.270	380
二零二零年一月	690,000	0.300	0.295	204
二零二零年三月	360,000	0.275	0.260	95
	<u>2,390,000</u>			<u>679</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2,390,000股回購普通股已被註銷。總代價約為70萬港元悉數自本公司儲備中撥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交易標準要求」）。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其已遵守交易標準要求。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守則及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就任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iii)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iv)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v)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天岳先生、陳晨光先生及李樹賢先生，陳晨光先生為主席，彼持有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及5.28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有關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稿中的金額進行核對。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且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隨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天賜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天賜先生、曾憲沛先生及梁綽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天岳先生、陳晨光先生及李樹賢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聯交所GEM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及於本公司網頁[www.altus.com.hk](http://www.altus.com.hk)刊登。